

## “机遇奖学金”税收抵免项目概述

**建立：**“机遇奖学金”税收抵免项目为符合资格的学生提供奖学金，帮助他们进入一所他们所选择的参与开项目的公立或非公立学校就读。

**资格：**“机遇奖学金”税收减免项目允许商家为机遇奖学金组织提供赞助，为家住一所业绩落后学校就近入学范围内符合条件的学生提供资助。“业绩落后学校”指在同类小学或中学中排名属于最落后的15%部分的学校。学校排名是依据最近一年学生的PSSA考试数学及阅读综合分评定的。这些学校不包括那些拥有实体校舍的特许学校、网络特许学校或地区职业技术学校。家住一所业绩落后学校就近入学范围内从开学第一天起在该校就读的学生（包括即将进入幼儿园就读的学生）可以有资格申请“机遇奖学金”。有资格申请的学生可能包括家住一所业绩落后学校就近入学范围内：

- 目前在一所业绩落后学校就读；
- 目前在非公立学校就读；
- 以前曾在家接受教育；
- 以前曾在特许学校或网络特许学校就读。

有资格提出申请的学生指那些家住一所业绩落后学校就近入学范围内从开学第一天起在该校就读，而且满足以下家庭收入标准的学生：

- 截至2013年6月30日：家庭年收入\$60,000，家庭每增加一个受抚养人增加\$12,000。
- 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家庭年收入\$75,000，家庭每增加一个受抚养人增加\$15,000。
- 如果学生患有残疾，根据相关法律将对收入限制作相应调整。

宾州教育部每年将依据前一学年学生的PSSA考试数学及阅读综合分队学校进行评定，公布那些在同类小学或中学中排名属于最落后的15%部分的学校名单，将其评定为业绩落后学校。

**机遇奖学金数额：**符合条件的学生所能获得的“机遇奖学金”数额如下：

- 未患有残疾的学生可获得\$8,500
- 患有残疾的学生可获得\$15,000

**资金来源：**“机遇奖学金”来源于商家资助，这些商家为奖学金机构提供资助，并以此换取税收抵免。学生能够申请的奖学金数额不能超过商家所提供的资助金额。即使学生符合获得某项奖学金的条件，能否获得该奖项学金取决于是否有商家提供资金。

**要求:** 在入读参与该项目的非公立学校或其家庭住址不属于某公立学校教育局而入读该教育局学校时, 学生只能将奖学金用于支付学费或与学业相关的费用。注册参加家庭教育项目(Home School)的学生不能获得该奖学金。奖学金及额外助学金的总和不能超过学生入读参与项目学校应支付的学费及与学业相关的费用。家长所获得奖学金不应该缴税。参与项目的公立学校或非公立学校向参与“机遇奖学金”项目学生征收的学费不能高于其对未参与此项目学生所征收的学费。

**交通:** 如果依据学生住址招生的教育局为其学生提供校车接送服务, 它也必须为住在其教育局范围内但就读位于其教育局范围10英里以外的非公立学校的学生提供该服务。如果依据学生住址招生的教育局为其学生提供校车接送服务, 它也必须为住在其教育局范围内但就读位于其教育局范围10英里以外的公立学校的学生提供该服务。

**如何申请“机遇奖学金”:** “机遇奖学金”将由获得认证的“机遇奖学金”机构颁发, 而不是由社区及经济发展部(Department of Community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DCED)或教育部颁发。您可以在DCED网站 [www.newpa.com/ostc](http://www.newpa.com/ostc) 上查看到“机遇奖学金”颁发机构名单。该链接上有对如何联系获得认证的“机遇奖学金”机构颁发的详细说明。获得认证的“机遇奖学金”机构将为您解释有关申请程序的详情。家长应当通过获得认证的“机遇奖学金”机构, 而不是DCED参与该项目。

**奖学金的颁发:** 奖学金机构颁发奖学金时将优先考虑以下满足条件的申请者:

- 上一学年获得奖学金;
- 符合特定家庭收入条件; 或
- 符合特定家庭收入条件, 申请者家住一级教育局(也就是日均成员数量超过7,500, 并接受基础教育借款的教育局; 或者接受基础教育借款, 同时根据公立教育法第691节宣布处于财政困难, 或者向宾州提起诉讼, 请求宾州给予财政资助以便能够维持其运行的教育局)。

**家长责任:** 依据该项目规定, 家长应当联系一所参与该项目的公立或非公立学校并为其子女办理注册。

如欲了解更多有关教育局的中文信息及文件的中文版本, 请上网至:

[www.philasd.org/language/chinese](http://www.philasd.org/language/chinese) 查询